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2年4月20日在东莞市寮步镇莞深高速管理中心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应到会董事7名，实际到会董事7名，其中刘恒、辛宇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主持人为公司董事长王崇恩先生，公司监事及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作出了如下决议：

一、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告编号：2022-034）。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东莞控股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

二、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同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财会〔2021〕年1号）的相关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三、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公司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份总额 1,039,516,99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7 元（含税），共计 280,669,587.84 元，剩余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同意公司 2021 年度不送股，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情况，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情况，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至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

六、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

七、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及国有企业薪酬管理的有关规定及核定的薪酬水平，同意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人力资源部制定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方案。

八、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纲要》

《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纲要》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

九、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

在基于公司经营内外部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下，2022 年度公司预算的营业总收入为 56.04 亿元，营业总成本为 46.54 亿元。上述财务预算仅为公司 2022 年度经营计划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也不代表公司对 2022 年度的盈利预测。

十、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融资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的需要，结合已经到期或即将到期的银行授信情况，同意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以及工商银行等银行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105 亿元人民币的授信融资额度。

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按照“整体授信、按优选择、按需使用”的原则，择机启用上述银行授信融资额度。

十一、以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东能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

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东莞市东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能公司”）与东莞巴士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巴士”）及关联方开展新能源公交充电服务及场地租赁等业务，确认东能公司与东莞巴士及关联方 2021 年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4,847.96 万元，预计东能公司与东莞巴士等关联方的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5,770 万元。

东莞巴士的控股股东为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董事长王崇恩先生担任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济师、职工董事，其作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此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

十二、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东莞控股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

同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国有企业改革三年行动方案、公司实际情况等，制定《东莞控股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

《东莞控股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

上述第一、三、四、六、七、八、九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将另行通知并公告。

特此公告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2 日